

# 关于公布第六轮岗位设置与聘用工作部分岗位空缺岗位数及日程安排的通知

各学院（部）、部门、直属单位：

根据《苏州大学第六轮岗位设置与聘用工作实施办法》（苏大人〔2026〕4号）、《苏州大学第六轮岗位设置与聘用工作教授二级、三级及其他专业技术三级、五级岗位申报条件》（苏大人〔2026〕5号）文件有关规定，经学校研究，现将第六轮岗位设置与聘用工作部分岗位空缺岗位数及日程安排公布如下：

## 一、部分岗位空缺岗位数

（一）教授二级岗位空缺岗位数不超过28名。

（二）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空缺岗位数不超过102名。其中，教授三级岗位空缺岗位数不超过100名，其他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空缺岗位数不超过2名。

（三）其他专业技术五级岗位空缺岗位数不超过10名。

（四）跨层级（专业技术职务等级）晋升教授四级、副教授三级岗位数，按各二级单位对应岗位总量的10%设置。各单位从符合条件申报人员中择优遴选，限额推荐至学校统一评审。

## 二、日程安排

（一）2026年3月6日前

1. 各二级单位根据人事变动情况调整或成立本单位岗位设置与聘用工作小组，并召开会议布置相关工作。

2. 申报教授二级、三级岗位、其他专业技术二级、三级、五级岗位以及跨层级（专业技术职务等级）申报教授四级、副教授三级岗位人员，对照学校条件，填写《苏州大学专业技术岗位聘用申请表》以及汇总表（下载链接：

<https://rsc.suda.edu.cn/1546/list.htm>）；各二级单位对申报人员进行资格和材料审核，在报送相关职能部门复核（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后，报学校岗位设置与聘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3. 二级单位根据本单位教师队伍和其他专业技术队伍的现状和发展需要，在不低于第五轮岗位聘用条件的基础上，适当调整专业技术副高级及以下岗位的聘用条件，

并公布各级岗位的空缺岗位数。

(二) 2026年3月31日前

1. 学校组织教授二级、三级、其他专业技术二级、三级、五级及跨层级（专业技术职务等级）申报教授四级、副教授三级岗位的评审工作,并按规定进行公示后,将教授二级拟聘人选上报省主管部门审批或备案。

2. 各二级单位对申报教授四级及以下岗位、其他专业技术四级、六级及其以下岗位的人员进行评审,在单位内部按规定进行公示后,将岗位聘用结果报学校审批。

特此通知。

校岗位设置与聘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人力资源处

2026-02-26 14:49:28

---

起草人： 人事管理办公室 崔子璐

发布人： 人力资源处 刘璇